000001

机 密

特 急

浔阳区人民政府文件

浔府文〔2013〕17号

关于请求批准江西新立基沥青有限公司

石化物流码头项目建设的函

九江海事局：

江西新立基沥青有限公司是福建省大型企业交通运输集团下属的国有控股公司，主要经营沥青、重油及润滑油，是我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其配套拟建码头选址符合《九江港总体规划》。根据九江市长江港口岸线管理协调领导小组2012（06）号会议纪要精神，原则同意江西新立基沥青有限公司石化物流码头按临时码头建设程序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该项目位于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新立基公司对岸线内，在中石化第二油品码头和招商燃气码头之间。暂定使用岸线长度约130米。拟建设1座3000吨级沥青综合码头，设计年吞吐量为70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约为92万吨。

为保障江西新立基沥青有限公司生产线正常生产运营，码头建设工程必须在本个长江枯水期内开始建设并完成打桩、混凝土承台构筑等。因码头审批手续办理时间较长，短期内无法完成，为此，特恳请贵局批准该公司码头建设工程边施工边审批，于2013年3月6日起可进行打桩等工程作业，4月10日前完成水工建筑物的桩基承台部分。目前，《通航安全评估初步报告》已编制完成待下周审核，其它各相关论证报告业已进入待审阶段，该公司将加速办理上述工程所需各项审批作业。

专此致函，请予批准函复。

**浔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浔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3月5日

浔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3月5日印发